

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(二)

主席	林國勳 校長
時間	114 年 12 月 26 日 8:00
出席人員	林國勳 黃仁志 林明良 林青一 吳振華 劉自述 洪麗芳 洪心鈴 鄭孝福 許芳蘭 楊麗珍 尤世英
紀錄	林明儀
備註	

彰化縣茄荖國小 114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26 日 上午 8：00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會議教室

三、主席：林國勳 校長

紀錄：林明儀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出席簽到單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本次會議重點：

1. 本學期各領域成績評量檢討與回饋。
2. 本學期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開情形討論。

六、業務單位工作報告

命題部分請老師們在圖形、表格上，墨色要加深，線條加粗，有時在原稿上看似清楚，但卻是偏灰色，複印結果會模糊或未呈現，命題者、審題者與印試卷工友三方務必多留意，有問題請馬上提出修正。

本學期各領域教學研究會，請各領域依學期初分配的領域小組，如期召開領域會議，學期末交回教務處備查。

七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（一）：本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

說明：關於本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計畫教學與評鑑之檢討

1. 課程與教學實施成效評估：由任課教師做自我評鑑，依五項等級給分，並加上質性檢討描述可完整呈現課程與教學的結果成效。
2. 學生學習評鑑：由任課教師進行評鑑，包含各項形成與總結評量，兼顧紙筆與實作。

案由（二）：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作文篇數，與成績評量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縣府 104 年 3 月 23 日府教學字第 1040092351 號函，自 104 學年度起請於課程計畫中訂定每學期作文篇數與成績評量方式。

1. 三~六年級每學期作文 4~6 篇。
2. 成績評量採多元評量方式，包含紙筆測驗與實作等；每學期評量 2 次（平

時 40%，定期 60%），

決議：票數 12：0 通過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作文篇數，與成績評量方式

案由（三）：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一~六年級之教科書版本選用。

1. 一~六年級之教科書版本，繼續沿用第一學期版本。

決議：票數 12：0 通過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科書版本，如附件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

無

九、散會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26 日 8：30

紀錄：

教師兼
教務組長 林明儀

單位主管：

教師兼
教導主任 藍仁志

校長核閱：

校長 林國勳